

##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三）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议案名称和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科建为德成置地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议案内容

1、《关于北京海科建为德成置地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下属控股公司北京德成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成置地”）经营需要，鉴于合作方淮安市广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为德成置地提供人民币5亿元资金用于A3项目开发建设、偿还项目开发贷款等（期限一年），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创富大厦房屋所有权及对应土地使用权为前述合作提供抵押担保。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上的《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海科建为德成置地提供担保的公告》。

2、《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审议上述《关于北京海科建为德成置地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 日